

108 學年度明德中學幼保科兒童劇比賽實施要點 108.6.26

- 一. 主旨：
 1. 體驗兒童戲劇編劇與表演的經驗
 2. 提供兒童戲劇的觀摩機會
- 二. 對象：幼保科三年級全體同學
- 三. 比賽時間：2019.8.15(四)
- 四. 比賽地點：采薈廳
- 五. 參賽辦法：
 1. 每班 3 組，每組人數 15~18 人，每組演出時間以 10~12 分鐘為限，時間不足與超過皆扣分。(超過時間按鈴並終止表演，裁判得視狀況酌予扣分)。
 2. **創作主題及方式不限**，可改編自童話、傳說、民間故事、繪本或其他文學作品，或演出者個人之創作作品。
 3. 戲劇演出形式不限(包括相聲、傳統戲曲、歌舞劇及默劇...等)，任何形式之戲劇的表演方式皆可。
 4. 劇本請以打字或電腦列印的方式完稿，並於 7 月 29 日(一)前 mail 焯茹師。請在 mail 上註明班級、組員名單、劇名，連同報名表一起寄出

Mail: violinist1108@mdhs.tc.edu.tw

六. 評分標準：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1. 主題適切性及完整性(包含劇本) | 35% |
| 2. 道具運用 | 25% |
| 3. 戲劇效果 | 25% |
| 4. 音效配樂 | 15% |

- 七. 獎勵辦法：取前三名並頒發配樂、劇本、道具等相關獎項以茲鼓勵，且擇優代表學校參加校外比賽。

八. 注意事項：

1. 觀賞比賽的同學請保持肅靜，演出中不走動，並避免主動與演出者互動，以維護比賽之公平性。
2. 上台順序及觀眾座位的安排於 108 年 8 月 6 日前抽籤決定。
3. 比賽前之各組道具，請依規定位置整齊擺放。參賽同學比賽完畢，必須將環境清理乾淨，否則扣該組總分 5 分。
4. 各組報名表與主題名稱請於 7 月 29 日(一)前 mail 焯茹老師。

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明德中學幼保科兒童劇比賽報名表

〈請於 106 年 7 月 29 日(一)前 mail 焯茹老師〉

班級： 主題：

學號	姓名	學號	姓名	學號	姓名	學號	姓名
1		2		3		4	
5		6		7		8	
9		10		11		12	
13		14		15		16	
17		18		19		20	

